项目编号：HSDY采-2026007

岚皋县肖家坝公共停车场地下车库标识标线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岚皋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盖单位章）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华晟鼎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二〇二六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　工程范围及质量验收标准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岚皋县肖家坝公共停车场地下车库标识标线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岚皋县肖家坝公共停车场地下车库标识标线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新城街道办事处教场社区巴山中路102号元辰国际B栋1302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年6月23日 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SDY采-2026007

项目名称：岚皋县肖家坝公共停车场地下车库标识标线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571626.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岚皋县肖家坝公共停车场地下车库标识标线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571626.00元

序号	品目编码	品目名称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	B02139900	其他公共设施施工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571626.00	571626.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30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岚皋县肖家坝公共停车场地下车库标识标线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号）。

（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9）《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0）《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　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2）《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　库〔2021〕35号）。

（13）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4）《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5）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岚皋县肖家坝公共停车场地下车库标识标线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事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拟派项目经理具市政公用工程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4）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24-2025 年度任意一年）；（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6 月 1 日至今已缴纳的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6 月 1 日至今已缴存的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8)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并提供廉洁承诺书（格式自拟）；

(9)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的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自行填

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6月12日至2026年6月18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新城街道办事处教场社区巴山中路102号元辰国际B栋1302室

方式：现场获取

注：供应商获取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营业执照、法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套。或将上述资料发送至936393938@qq.com并拨打代理机构联系电话确认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6月23日10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汉滨区木竹桥安置点1栋3楼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6年6月23日10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汉滨区木竹桥安置点1栋3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岚皋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岚皋县城关镇河滨大道17号

联系方式：邱先生 1592958477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华晟鼎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新城街道办事处教场社区巴山中路102号元辰国际B栋1302室

联系方式：1839156230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邓飞

电话：18391562300

陕西华晟鼎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2日

第二章　磋商须知

一、总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第 18 号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及国家现行有关法规执行。

1．名词解释

采购单位：岚皋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华晟鼎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磋商供应商：满足本次磋商要求具有相应资质和完成项目能力的单位

磋商文件：磋商文件与磋商响应文件的统称

成交供应商：由磋商小组推荐经采购人确认的磋商单位

2．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服务

2.1 合格的供应商

2.1.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具有法人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并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关该行业必备资质；

2.1.2 资质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满足本公告资格要求，有相应经营范围，有能力承担本项目的供应商。

（1）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事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拟派项目经理具市政公用工程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4）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24-2025 年度任意一年）；（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6月1日至今已缴纳的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6月1日至今已缴存的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8)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并提供廉洁承诺书（格式自拟）；

(9)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的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自行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供应商的资质证明文件均须加盖红色公章。

2.1.3 投标人必须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未从采购代理机构购买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磋商。

2.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2.2 合格的工程

2.2.1 工程项目建设依据：采购人已提供施工图设计，其他资料齐全，可满足施工需要。

2.2.2 工程范围及工期、质量要求

2.2.2.1 工程范围：详见工程量清单

2.2.2.2 质量要求：

2.2.2.2.1 质量要求：合格。

本工程的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合格以上要求，投标人应按现行的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评定标准和设计图纸、施工说明书、设计变更等技术文件为依据施工。

2.2.2.2.2 如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条件的部分，一经发现。可要求投标人返工，直至达到合同约定条件，并由投标人承担返工费用。返工后仍达不到约定条件，应继续返工到约定条件或合格标准。投标人承诺的质量等级达不到约定条件应承担违约责任，并按合同总价格 5%支付赔偿金。

2.2.2.3 工期：

2.2.2.3.1 本工程按采购人要求施工总工期为 30天。

2.2.2.3.2工期延误，如果由于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推迟延误，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投标人有理由延期完成工程或部分工程，采购人应同投标人协商决定延长竣工时间的期限。

(1) 额外的或附加的工程数量。

(2) 由采购人原因造成的延误、障碍、阻止。

(3) 不可抗力。

(4) 可能会出现的，不属投标人的过失或违约造成的。

2.2.2.3.3非上述原因，投标人不能按合同工期完成，应承担违约责任，并向采购人支付赔偿费。赔偿费支付办法按合同工期每推延一天赔偿300元，限额为合同总造价的百分之二。

采购人可从应向投标人支付的任何金额中扣除此项赔偿费。此赔偿费的支付并不能解除投标人完成工程的责任或合同规定的其他责任。

2.2.2.3.4工程提前，采购人不支付投标人实际施工工期提前于合同工期的赶工措施费和 提前竣工奖。

2.2.3 踏勘现场

2.2.3.1 由投标人自行现场踏勘，投标人将需澄清的问题以书面形式提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对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或现场踏勘的问题进行答复，形成答疑纪要发送投标人。投标人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2.2.3.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承担责任。

2.2.3.3 经采购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项目现场，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3．磋商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二、磋商文件

4．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　　工程范围及质量验收标准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第六章　　工程量清单

5．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招标采购单位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 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 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5.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通知后应立即以电报、传真或其他书面形式予以确认。

5.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

5.5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6.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7．编制要求

7.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

7.2 投标人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8．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投标人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1） 磋商响应函

（2） 报价一览表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5） 资格证明文件

（6） 施工组织设计

（7） 工程质量的保障措施及承诺

（8） 企业业绩

（9） 政府采购领域廉洁承诺书

8.2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投标人应将响应文件按本须知第 8.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

9．磋商报价

9.1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和本工程的实际，依据磋商文件所附工程量清单、澄清和修改通知，根据企业自身情况、施工经验、现场环境以及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自主报价。

9.2 投标人的磋商报价，应是完成本须知所列工程范围及工期、质量的全部要求，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

9.3 磋商报价为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是完成磋商文件所确定的该工程项目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投标人磋商报价汇总表中的价格均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施工设备使用费、劳务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安全和文明施工措施、技术措施费、风险费、政策文件规定的各项费用和支出，以及投标人在磋商前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投标人在磋商报价时应考虑以下因素：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社会价格浮动因素，工程所在地的交通运输条件、施工环境和地方不良势力的影响，停水、停电及发包人原因造成停窝工在连续 48 小时以内的损失、国家政策调整、金融汇率以及银行存款利率变化等风险等全部费用。

9.4 投标人在磋商报价时还应充分考虑工程施工期间的市场价格变化和政策性调整带来的风险，除磋商文件规定的有关合同价格调整因素和方法、设计变更、工程量偏差调整办法和

不可抗力因素外，投标人应自行测算施工期间的所有风险费用，并计入磋商报价，凡因投标人对磋商文件阅读疏忽或误解，或因对施工现场、施工环境、市场行情等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承担。

9.5 除非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予以修改，投标人应按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认真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零报价项目），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并在工程实施后，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代表及项目经理指令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未填入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若投标人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在实施中发生变更，无论变更增加或减少均按合同约定执行而且必须无条件执行发包人发出的变更通知。

9.6 磋商报价应考虑的其他风险

投标人报价前应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周围影响施工的环境、水电供应、临时住宿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价款调整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现的与工程计价有关的任何因素均应考虑在磋商报价中。

9.7 编制报价的其他约定

9.7.1 投标人根据自行确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进行自主报价。措施项目中凡属周转使用的设备、材料，均应按单次使用摊销量报价。

9.7.2 投标人应针对拟建工程编制保证安全施工、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的技术措施方案。

9.7.3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伍拾柒万壹仟陆佰贰拾陆元整（￥571626.00元）磋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则 视为废标。

10．磋商货币

10.1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11．磋商保证金

11.1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12．磋商有效期

12.1 磋商有效期为磋商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供应商的磋商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磋商而予以 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采购单位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1 磋商响应文件按要求加盖供应商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3.2除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

13.3 电子投标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4．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4.1 投标文件电子版应与正本包在同一个标袋里，正本一份，副本一份。标袋密封后不应有缝隙，所有缝隙之 处都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人章，不得采用双面胶密封。

14.2 标记要求：

(1)清楚标明“递交至陕西华晟鼎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 2026年6月23日 10:00 时前不得启封” 的字样；

(3)标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4.3 所有投标人须按 14.1、14.2 项要求密封并加写标记。投标人查验文件密封时，如不符合上述要求，均按不合格处理。

15．磋商截止日期

15.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将磋商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15.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5.3 条规定，通知因修改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磋商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17．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7.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须知第 14 条规定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内层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17.3 在磋商截止日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7.4 从磋商截止期始至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磋商与评审

18．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8.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文件开启、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8.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投标单位须委派代表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8.3 磋商时， 由各投标人代表共同检查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密封不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未按照第 17 条规定，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书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不予拆封。

18.4 拆封后，采购代理机构录入投标人“磋商报价表”中的全部内容。各投标人的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18.5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会议现场做磋商记录。

19. 磋商小组

19.1 招标采购单位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及《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19.2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19.3 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工作，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9.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0 磋商办法及内容

20.1 **磋商原则：**

(1) 坚持磋商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2) 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3) 综合评估，择优选择技术方案优、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20.2 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公布第一次报价、资质审查、磋商过程、最终报价、最终评审五个阶段。最终报价均采取集中报价形式。

20.2.1 第一次报价：第一次报价不予公布。

20.2.2 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 下列情况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1) 资质有效性评审：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2) 各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或参加磋商的各供应商名称与购买磋商文件时登记的单位名称不符。

(3) 供应商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除外)或授权书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4) 响应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签字处未执行文件规定、响应文件有效期或有效期未能达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的。

(5)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6) 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证件)，开具虚假业绩，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7) 磋商方案出现严重漏项，造成系统缺陷，已影响到该项目的实施。

(8) 在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不能按期履约的。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 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 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 的实质性内容。

21. 磋商过程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 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 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 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 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 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2.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 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 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2 家以上供应商 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3．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3.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 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3.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3.3 评分标准

1）资格审查标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营业执照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事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证明文件；
2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	企业资质证书	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拟派项目经理具市政公用工程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4	财务审计报告	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24-2025 年度任意一年）；（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5	纳税和社保	提供本单位 2025年6月至今任意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的材料，投标人成立不满3个月的，则提供自成立日以来的纳税和社保证明材料
6	信用中国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
7	无重大违纪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并提供廉洁承诺书（格式自拟）
8	小微企业申明函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的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自行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9	非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	符合性审查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文件 签字盖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 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由委托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须同时 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报价不大于采购预算。
		投标内容、投标有 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2）评分细则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审原则及标准
报价	50分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最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5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报价)×50。 **注：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经评审委员会质询后不能在规定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但评审委员会认为理由不能成立的，客观上形成不良竞争，按无效标处理。** **非专门面向中小微项目对中小企业、福利企业、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节能产品、环保标识产品均执行国家规定的 10%价格折扣政府采购政策规定，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施工组织设计	38分	**（1）总体施工方案（0-5 分）** 施工总体方案内容至少包括：①施工准备；②施工进度安排; ③施工方法；④重点难点工程分析及解决措施；⑤影响正常施工外在因素分析及对应预案等。 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完整、科学得 5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1 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 1 处瑕疵扣 0.5 分，扣完为止。(瑕疵指 内容不全/逻辑混乱/不符合采购需求/实施性较差） **（2）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0-4 分）** 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内容至少包括：①质量管理工作流程；②工程质量保障方案；③工程质量控制体系；④材料和构 配件的质量控制；⑤施工检测及工序交验方案等。 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完整、科学得 4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1 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 1 处瑕疵扣 0.5 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不全/逻辑混乱/不符合采购需求/实施性 较差） **（3）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0-5 分）** 安全生产技术组织措施内容至少包括：①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②配置安全组织机构；③安全隐患排查制度；④安全隐患整改 制

		度；⑤应急救援机制等。 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完整、科学得 5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1 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 1 处瑕疵扣 0.5 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不全/逻辑混乱/不符合采购需求/实施性较差） **（4）确保文明施工技术组织措施及环境保护措施（0-4 分）** 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组织措施内容至少包括：①文明及环境保护管理制度；②防尘降噪措施；③节能减排措施；④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组织措施。 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完整、科学得 4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1 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 1 处瑕疵扣 0.5 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不全/逻辑混乱/不符合采购需求/实施性较差） **（5）施工部署与进度计划（0-4 分）** 确保施工部署与进度计划至少包括：①施工总平面布置；②进度安排计划；③工期目标控制和保证措施；④材料供应措施； ⑤成品、半成品保护监管措施等。 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 阐述明晰、完整、科学得 4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1 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 1 处瑕疵扣 0.5 分，扣完为止。(瑕疵 指内容不全/逻辑混乱/不符合采购需求/实施性较差） **（6）项目部组成人员（0-5 分）** 本项目部组成需配备有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等管理人员，各岗位人员配备齐全，得 5 分，任一岗位人员不满足要求扣 1 分，扣完为止。 **（7）施工机械配备和材料投入计划 （0-4 分）** 施工机械配置和材料投入计划内容至少包括：①施工机械配置 计划；②施工材料投入计划；③施工机械的维护保养和材料的 贮存；④施工机械、材料的监督和检查等。 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完整、科学得 4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1 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 1 处瑕疵扣 0.5 分，扣完为止。 (瑕疵指内容不全/逻辑混乱/不符合采购需求/实施性较差）； **（8）紧急预案措施（0-3 分）** 对施工过程中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包括工程施工过程中可能遇到的各种风险）的措施进行评审。 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完整、科学得 3 分，缺项扣 3 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 1 处瑕疵扣 0.5 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不全/逻辑混乱/不符合采购需求/实施性较差）。 **（9）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应用 （0-4 分）** 至少包括①新技术、新工艺对本项目施工过程的可行性分析方案；②新技术、新工艺对工程质量提升的分析方案；③新技术、新工艺对工期缩短的分析方案；④新技术、新工艺对工程造价成本降低的分析方案。 以上内容专门针对本项目且阐述明晰、完整、科学得 4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1 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 1 处瑕疵扣 0.5

		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不全/逻辑混乱/不符合采购需求/实施性较差）
项目负责人职称及业绩	2 分	1、项目负责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得 1 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项目负责人提供近三年（2023 年 1 月 30 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最高不超过 1 分；
技术负责人职称	2 分	项目技术负责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2 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企业业绩	4 分	提供 2023 年至今完成过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证明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注：以合同协议书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为准。
质量及服务承诺	4 分	有详细的针对本项目工程质量的售后服务承诺及说明： ①**工程质保期内的保修服务承诺**：服务承诺完整详尽、可行性强，完全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2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1 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 1 处瑕疵扣 0.5 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不全/逻辑混乱/不符合采购需求/实施性较差）。 ②**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使用过程中因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补救措施**：响应时间、措施完整详尽、可行性强，能及时响应承诺、完全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2 分；每缺一项内容扣 1 分，若上述内容存在瑕疵，每存在 1 处瑕疵扣 0.5 分，扣完为止。(瑕疵指内容不全/逻辑混乱/不符合采购需求/实施性较差）。

23.4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报采购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4.确定成交单位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未成交的供应商。

六、授予合同

25. 中标通知书

25.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按规定时间向成交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5.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6.成交服务费

26.1 采购人应在接到成交通知书时，按照国家发改委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件规定收取标准及相应的计算办法,向陕西华晟鼎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缴纳中标服务费。

27. 签订合同

27.1 中标人或甲方代表应向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后，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7.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第 26.1 条或第 27 条规定执行，招标采购单位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供应商，或重新组织采购。

28. 拒绝商业贿赂

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格式见第五章）编制 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同时保证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中都有且一致。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主要条款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岚皋县肖家坝公共停车场地下车库标识标线项目

2.工程地点：岚皋县县城

3.工程内容：车库标线、警示标线、防撞减速、挡车装置以及智能停车管理系统。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3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以中标价为准）；

五、合同文件构成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其附录；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7）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　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六、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七、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八、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四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二份，承包人执二份。

十、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调整。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各单项工程量清单中工程量的10%(包含10%)，允许调整合同价格 。

十一、分包

本工程均不得分包。

十二、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1.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要求达到《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标准。

2.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达到《建筑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JGJ146-2004）。

十三、变更估价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①在施工过程中，若发生设计变更，某分项工程实际工程量比合同清单工程量增减 10%以上且该分项工程中标综合单价高于或低于最高限价中对应单价 10%以上时，则该分项工程量增加部分或减少部分的结算单价均按照最高限价中对应单价同比例（招标时中标价与最高限价之间的下浮比例）下调执行。

②若工程量清单或合同中没有适用于变更工程项目价格的，变更工程的综合单价应该根据当期的市场材料价格套用相关定额后重新组价，并按照最高限价与中标价下浮的比例同比下调执行。

十四、价格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不调整合同价格。

十五、合同价格与支付

1.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各种因素引起的材料价格、人工工资、施工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利润等变化及风险因素。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重大设计变更（变更标准、改变使用功能及结构类型）或设计变更使工程量增加 10%以上时调整。

2.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本工程不预付工程款。

3.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按照完成工程量造价的90%拨付工程款，工程完工后，付至所有完成工程量价款的 90%，并退还履约保证金；剩余工程款在确认达到合同质量目标，并且结算书经审计部门审核（结果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后结算。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按有关文件规定执行。

十六、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 2 年 ；工程保修期为： 2 年 。

第四章　工程范围及质量验收标准

一、工程内容

本工程为岚皋县肖家坝公共停车场地下车库标识标线项目

二、工程范围：

本次工程建设内容为岚皋县肖家坝公共停车场地下车库标识标线项目。　（详见工程量清单）。

三、工程材料：

本工程材料品牌或价格参考市场价，投标人自主报价。

工程材料在工程实施过程中，由采购人认质。凡在工程实施过程因设计变更引起的施工费用，由发包方和承包方共同签字确认变更后协商解决。

四、材料供应与验收

1、承包方供应的材料应按合同规定按时、按质、按量供应，必须附有产品合格证或质量检验证书才能用于工程。发包方采用抽检办法责成承包方分批次进行检测，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2、因材料质量不合格所造成的损失（包括仓库保管费）由材料采购方负责。

3、根据工程需要，经发包人代表签证，承包方可使用代用材料。因发包方原因使用时，由发包方承担增加的经济支出，因承包方原因使用时，由承包方承担增加的费用。

4、因材料供应不及时造成停工待料时，其停、窝工损失由供货责任方承担。

五、工程质量、技术要求

1、本工程质量等级要求合格。

2、承包方必须按照招标要求及国家现行有关施工验收规范组织施工，建立健全质量保证 体系，做到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工程竣工验收质量达不到采购人要求的合格标准，发包方有 权罚没质量保证金。

3、本工程所需施工材料、设备均由承包方负责供应，必须满足设计要求和国家有关标准，并应具有合格证等质量证明资料，经发包方人员认定后方可使用。

4、各工序应严格按施工组织设计进行质量控制，每道工序完工后，应进行检查，相关专 业工种之间应及时进行交接检验，并形成记录。未经检查验收不得进行下一道工序。

5、工程完工后，承包方应在组织有关人员进行自行检验评定后，向发包人提交工程验收 报告及相关施工资料。

6、保修期依据国务院的《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十条规定，在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限内发生质量问题的，施工单位应当履行保修义务，并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保修期过后，如出现质量问题，亦应积极协助解决。

7、服务承诺：要求具有完善的保修服务体系，高效的工作作风，高水平的技术维修人员。

六、工程施工配合要求

1、发包方责任：

1.1 负责工程的总体协调和管理；

1.2 确认承包人的总体方案和施工方案；

1.3 审查承包人的施工人员并办理出入证；

1.4 协助承包人协调水、电及临时设施等相关事宜，为施工创造条件。

1.5 组织对施工材料及总体工程进行验收。

2、承包方责任：

2.1 负责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并经发包方确认；

2.2 按照响应文件中确定的施工进度计划和工程方案进行施工，确保按期完工，工程计划及进度调整必须征得发包人同意。

2.3 服从发包方的管理，施工人员必须经发包方审定，遵守发包方的有关规定，服从管理，文明施工。

2.4 负责施工区域内的安全、保卫及消防工作。

2.5 负责交工前的产品保护工作。

2.6 做好安排，合理调度人员，保证连续施工，确保按期完工。

2.7 施工期间水、电等相关事宜的协调及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

七、质量验收标准

按国家及相关地方政策规范执行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项目编号：HSDY采-2026007

正（副）本

岚皋县肖家坝公共停车场地下车库标识标线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供　应　商　（盖章）：_____

法人或被委托人（签章）：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一　磋商响应函

二　报价一览表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资格证明文件

六、施工组织设计

七、工程质量的保障措施及承诺

八、企业业绩

九、政府采购领域廉洁承诺书

一、磋商响应函

陕西华晟鼎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采购项目名称 ） 招标采购工程及服务的磋商邀请函（项目编号）， 签字代表 （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 ，提交响应 文件。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工程总报价为 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总报价） 。

2．我们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本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中标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磋商文件中的有关没收磋商保证金和拒绝磋商的条款。

6．我们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报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7．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详　细　地　址：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 子 邮 件 地 址：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

账　　号：_____

年　　月　　日

二、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HSDY采-2026007

项目名称	总报价	工期（天）	质量等级
岚皋县肖家坝公共停车场地下车库标识标线项目		天	
总报价（大写）			

投标人：　(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 月_____ 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 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 的在下面签字的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_ 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 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_____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 _____（项目编号）_____ 的 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 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名：_____ （公章）：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注：报价时必须用计价软件按工程量清单表格所列内容进行报价，不得更改，凡与清单不符的一律视为无效投标。

五、资格证明文件

1.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且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事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拟派项目经理具市政公用工程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4）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或经审计的财务报告（2024-2025 年度任意一年）；（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6 月 1 日至今已缴纳的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6 月 1 日至今已缴存的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或新成立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8)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并提供廉洁承诺书（格式自拟）；

(9)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的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自行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投标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资料。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 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 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 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供应商如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 号）的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六、施工组织设计

（格式自拟）

七、工程质量的保障措施及承诺

（格式自拟）

八、企业业绩

九、政府采购领域廉洁承诺书

一、供应商承诺

1.自觉遵守国家和省、市关于政府采购管理以及廉洁从业的各项规定。

2.坚持公平竞争、诚实守信，不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代理机构恶意串通，不非法干预、影响评审过程和结果，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3.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赠送礼品、现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邀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参加宴请、旅游、娱乐。不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4.认真执行双方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不违规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诚信、确实、全面履行自身合同义务，不擅自变更，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5.不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6.依法依规、有凭有据开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

7.如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自觉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依法依规处理。

供应商：_____（签字和盖章）

年　　月　　日

第六章工程量清单

编制说明

一、项目名称

岚皋县肖家坝公共停车场地下车库标识标线划线项目。

二、编制范围

岚皋县肖家坝公共停车场地下车库标识标线划线项目市政工程等建设内容。

三、编制依据

1、陕建管发【2025】10号文件关于《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2025陕西省建设工程费用规则等计价依据的通知》；

2、陕西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DB61/T5126-2025；

3、《陕西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陕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陕西省通用安装工程消耗定额》（2025）；

4、《陕西省建设工程费用规则》（2025）；

5、《陕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基价表（2025）、《陕西省通用安装工程基价表》（2025）、《陕西省市政工程基价表》（2025）；

6、《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机械台班费用定额》（2025）、《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仪器仪表台班费用定额》（2025）；

7、材料价格参照《安康工程造价管理信息》2026年第3期及岚皋当地市场价；

8、正常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方法以及现行的施工规范及验收规范，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及相关资料；

9、与建设工程项目有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

四、有关问题说明

1、本工程量清单项目特征描述的仅是主要或部分内容，计价时需结合图纸设计、施工规范等相关做法及要求计价；

2、本工程中出入口控制系统设备，价格暂定10000.00元/套，结算时按实际结算计入；

3、本工程中智能停车场管理系统，价格暂定300000.00元/套，结算时按实际结算计入；

4、计价软件使用广联达计价平台GCCP7.0(7.5000.23.2)版本。

工程项目清单费用汇总表

工程名称:岚皋县肖家坝公共停车场地下车库标识标线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金 额（元）
1	岚皋县肖家坝公共停车场地下车库标识标线项目	
合　　计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1 页　共 6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	040205007001	通道边线	[项目特征] 1.材料品种:冷漆标线 2.类型:白色冷漆通道边线,线宽150mm [工作内容] 1.清扫 2.放样 3.画线 4.护线	m2	238.5		
2	040205007002	通道中线	[项目特征] 1.材料品种:冷漆标线 2.类型:黄色冷漆通道边线,线宽150mm [工作内容] 1.清扫 2.放样 3.画线 4.护线	m2	139.35		
3	040205007003	车位线	[项目特征] 1.材料品种:冷漆标线 2.类型:白色冷漆通道边线,线宽150mm [工作内容] 1.清扫 2.放样 3.画线 4.护线	m2	970.65		
4	040205007004	禁止停车线	[项目特征] 1.材料品种:冷漆标线 2.类型:黄色冷漆通道边线,线宽150mm [工作内容] 1.清扫 2.放样 3.画线 4.护线	m2	77.25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5	040205004001	金属单面反光道钉	[项目特征] 1.类型:单面反光道钉 2.材料品种:金属 [工作内容] 1.安装	个	71		
6	040205004002	ABS工程塑料矩形轮廓标	[项目特征] 1.类型:矩形轮廓标 2.材料品种:ABS工程塑料 [工作内容] 1.安装	个	69		
7	040205017001	道路广角镜	[项目特征] 1.类型:道路广角镜 直径800mm 2.材料品种:反光镜采用亚克力材料制作;采用膨胀螺丝固定 [工作内容] 1.安装	个	18		
8	040205018001	橡胶减速带	[项目特征] 1.材料品种:橡胶减速带采用优质橡胶制作 2.规格、型号:减速带规格为:500*300 *35mm [工作内容] 1.安装	m	125		
9	040205009001	斑马线	[项目特征] 1.材料品种:冷漆标线 2.类型:车位划线采用白色冷漆划线;线宽300mm,长度2000mm [工作内容] 1.清扫 2.放样 3.画线 4.护线	m2	66.9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0	031001015001	柱角橡胶垂直警示标	[项目特征] 1.类型:柱角橡胶垂直警示标 2.材料品种:橡胶垂直角警示标(护墙角)采用优质橡胶制作;采用瓦斯钢钉固定; [工作内容] 1.安装	个	1074		
11	040205008001	车轮定位器	[项目特征] 1.材料品种:车轮定位器采用不锈钢制作 2.类型:U形76管车轮挡 3.规格尺寸:U形76管2000*100mm壁厚2.0 [工作内容] 1.安装	个	393		
12	040205008002	车位号	[项目特征] 1.材料品种:雕刻模具,冷漆喷涂,颜色依据地坪,字高210mm [工作内容] 1.安装	m2	73.69		
13	040205008003	柱面区域号	[项目特征] 1.材料品种:雕刻模具,白色涂料喷涂,字高460mm [工作内容] 1.安装	m2	429.75		
14	011404001001	柱面/墙面涂料	[项目特征] 1.涂料品种、喷刷遍数:依据分区采用蓝绿橙三色人工滚涂 [工作内容] 1.清理基层 2.刮腻子 3.刷、喷涂料	m2	982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15	040205003001	坡道导向标指示牌	[项目特征] 1.类型:铝板切割覆高亮反光贴,间隔2m安装 2.材质、规格尺寸:导视标采用1.5mm厚铝板制作，导视标规格为:400*220*1.5mm [工作内容] 1.现场组装、与标志杆连接、拼装成型、调整	个	71		
16	040205008004	地面箭头	[项目特征] 1.材料品种:箭头划线采用白色冷漆划线 2.规格尺寸:箭头长度为3000mm [工作内容] 1.清扫 2.放样 3.画线 4.护线	个	80		
17	04B001	出入口控制系统设备	[项目特征] 1.立方出入口控制设备（含闸机、高清识别设备、收费提示牌） 2.暂定10000.00元/套，结算按实际结算计入 2.详见图纸 [工作内容] 1.安装	套	2		
18	040205012001	不锈钢成品岗亭	[项目特征] 1.类型:不锈钢成品岗亭 2.规格:岗亭尺寸暂定1300*1200*2100mm.具体依据现场实际 [工作内容] 1.安装	座	2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19	040205012002	安全岛	[项目特征] 1.类型:安全岛 2.规格:安全岛尺寸暂定1300mm*6000mm.具体依据现场实际 [工作内容] 1.安装	座	2		
20	040205008005	充电车位图标	[项目特征] 1.材料品种:雕刻模具,白色涂料喷涂 2.规格尺寸：充电车位图标1335*1481mm [工作内容] 1.清扫 2.放样 3.画线 4.护线	m2	146.31		
21	040205004003	发光吊牌	[项目特征] 1.类型:发光吊牌2800*250mm 2.材料品种:不锈钢激光切割烤漆,内置LED光源 3.做法详见图纸 [工作内容] 1.安装	个	50		
22	040205004004	地库出入口门楣	[项目特征] 1.类型:地库出入口门楣5000*450mm 2.材料品种:不锈钢激光切割烤漆,内置LED光源 3.做法详见图纸 [工作内容] 1.安装	个	2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6 页　共 6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23	04B002	智能停车场管理系统	[项目特征] 1.智能停车场管理系统 2.暂定300000.00元/套，结算时按实际结算计入 [工作内容] 1.约400个停车位，含传感器、诱导屏，出入库设备、停车管理系统(2进2出)	套	1		
合　　计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或工作内容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一		通用措施					
1	041201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项	1		
2	041201004001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项	1		
3	041201003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项	1		
4	041201002001	二次搬运费		项	1		
5	041201005001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费		项	1		
二		专业措施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市政工程　　专业/标段：市政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	暂列金额				
1.1					
2	专业工程暂估价				
2.1					
3	计日工				
3.1					
3.2					
3.3					
4	总承包服务费				
4.1	发包人供应材料保管费				
4.2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费_协调与管理				
4.3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费_协调、管理并提供配合服务				
5	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				
5.1	优质工程增加费				
5.2	智慧工地增加费				
合　　计					

注：1　表中“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适用于期中支付和工程结算时填写；
　　2　其中采用费率计价方式的，取费基数填写到“工程数量”列，费率填写到“综合单价”列；采用总价计价方式的可只填写“合价”列数值。